

证券代码：834715

证券简称：十川股份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9 日 9 时 0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715	十川股份	2020年3月3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依据新发布的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详见 2020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4）

(二) 审议《关于修改并披露<股东大会制度>的议案》

依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，修改公司《股东大会制度》。

详见 2020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5）

(三) 审议《关于修改并披露<董事会制度>的议案》

依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，修改公司《董事会制度》。

详见 2020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6）

(四) 审议《关于修改并披露<监事会制度>的议案》

依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，修改公司《监事会制度》。

详见 2020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7）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修改并披露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依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，修改公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。

详见 2020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8）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修改并披露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依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，修改公司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详见 2020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9）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修改并披露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依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，修改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详见 2020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0）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制定公司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依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，制定公司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

详见 2020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1）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制定公司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依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，制定公司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

详见 2020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2）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制定公司<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依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，制定公司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

详见 2020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

《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3）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 户卡； 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 年 4 月 9 日 8 时 00 分至 9 时 00 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地 址：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 1 路 1 号青岛国际创新园 B 座 9 层 B2 区 邮 编：266071 联系人：王幸友 联系电话：0532-66750679 传 真：0532-85039151 邮 箱：wangxingyou@sdscjn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《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
二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章的《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

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3月25日